

大场镇 2023 年决算草案 和 2024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7 月 25 日在大场镇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上

张东敏

各位代表：

我受大场镇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作 2023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4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请予审议。

第一部分 2023 年财政决算

2023 年在中共宝山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和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镇上下紧紧围绕镇人代会年初既定的各项目标任务，扎实工作，奋力拼搏，全镇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继续保持了平稳健康的发展态势。全年，我们大力优化支出结构，进一步强化“过紧日子”的意识，兜牢兜实“三保”支出，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加强财政统筹力度，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一、2023 年财政收支决算

（一）镇级地方财政收入完成情况

2023 年全镇镇级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9.51 亿元，同比增长 12.04%，完成年初目标的 102%。其中：增值税 45666 万元；企业所得税 17080 万元；个人所得税 11350 万元；城建税 4132 万元；房产税 11519 万元；印花税 4958 万元；土地使用税 413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按照现行区镇财政体制结算办法，2023 年镇级可用财力 90445.92 万元，其中：税收结算财力 73041.8 万元（扣除财政性转移支付 4390 万元，上解援助新疆、西藏等资金 412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746.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7404.12 万元（其中：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4647 万元，其他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757.12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有保有压”的要求，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加强财政资金执行力度。

2023 年，财政总支出为 90445.92 万元。

主要构成：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56.79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8.69%。主要用于行政机关经费 3737.49 万元，党建中心经费 3419.37 万元（含居委书记经费）。

2. 公共安全支出 146.26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0.16%。主要用于司法支出。

3. 教育支出 58.68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0.06%。主要用于教育经费支出。

4. 科学技术支出 8361.83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9.25%。主要用于扶持企业经济发展。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512.59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2.78%。主要用于文化体育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15.37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11.41%。主要用于社保中心经费 1642.48 万元，民政救助老龄等

经费 2866.84 万元，征地养老人员生活费 2904.33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等经费 2736.72 万元。

7. 卫生健康支出 10137.63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11.21%。主要用于 2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经费 7199.76 万元，计划生育事务经费 1537.19 万元，卫生办经费 809.66 万元。

8. 节能环保支出 288.85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0.32%。主要用于安全办工作经费。

9.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7204.43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30.08%。主要用于社区办经费 10998.2 万元，城运中心经费（含平安办）9274.73 万元，城管执法经费 5650.63 万元。

10. 农林水事务支出 890.53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0.98%。主要用于新农办经费 400.26 万元，河道养护与整治等经费 386.83 万元。

11.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18591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20.55%。主要用于扶持企业经济发展。

12.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2000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2.21%。主要用于扶持企业经济发展。

13. 住房保障支出 1887.06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2.08%。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住房保障支出。

14. 其他支出 194.9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0.22%。

（四）财力平衡情况

2023 年，全镇可支配财力为 90445.92 万元，支出为 90445.92 万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执行情况

2023 年镇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171.66 万元，主要为用于

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收入 171.66 万元；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 171.66 万元，主要为社区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补贴 171.66 万元。

2023 年镇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支平衡。

三、2023 年财政决算特点

（一）持续优化产业结构，聚焦保障重点支出

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着力保障科创建设、产业转型升级和提升城市能级等重点领域资金需求。坚持民生为导向，坚决兜紧兜牢“三保”底线，突出财政支出的基础性和普惠性，保障民生重点支出。

（二）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强化财政资金统筹力度，切实规范部门预算执行，落实绩效管理，完善内部监督管理机制；重点强化“三公”经费和直达资金监管，确保资金落实到位高效使用；通过制度约束和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第二部分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之年，也是宝山区加快推进“北转型”的奋进之年，大场镇始终以“一地两区”为战略牵引，积极聚焦宝山“四个城区”和“创新、数字、生态、活力”大场建设，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聚精会神抓发展，全力以赴促进本镇经济可持续高质量发展。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突出“保重点、压一般”，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扎实推进，全镇经济运行向稳向好，预算执行总体平稳有序。

一、2024 年上半年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一）上半年镇级地方财政收入完成情况

2024 年上半年完成地方财政收入 54840 万元，同比增长 2.03%，完成年初既定目标的 53%，全区街镇排名第三。其中：增值税 28232 万元；企业所得税 11059 万元；个人所得税 4580 万元；城建税 2235 万元；房产税 6940 万元；印花税 1583 万元；土地使用税 211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度，我镇镇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4440.04 万元，镇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899.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6%。

支出执行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2.96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10.64%。主要用于行政机关经费 1496.6 万元，党建中心经费 1649 万元，经济事务管理中心经费 332.58 万元。

2. 公共安全支出 87.65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0.23%。主要用于司法支出。

3. 教育支出 15.68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0.04%。主要用于教育经费支出。

4. 科学技术支出 11.04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0.03%。主要用于教委科普经费支出。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56.68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2.79%。主要用于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1.53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17%。主要用于征地养老经费 2092.89 万元，就业补助经费 1295.8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社保缴费 1690.85 万元，受理中心经费 873.43 万元。

7. 卫生健康支出 4529.22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11.95%。主要用于 2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经费 3202.98 万元，计划生育事务 728.71 万元。

8. 节能环保支出 70.6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0.19%。主要用于安全办经费。

9. 城乡社区支出 19131.14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50.48%。主要用于社区办经费 8771.74 万元，城运中心（含平安办）6226 万元，综合行政执法队 3511.89 万元。

10. 农林水事务支出 354.79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0.94%。主要用于新农办经费 278.39 万元。

11.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1320.42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3.48%，主要用南大临港。

12. 住房保障支出 823.12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2.17%。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住房保障支出 766.86 万元，房管所经费 46.27 万元。

13. 其他支出 24.39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0.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镇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327 万元，主要为城市建设收入 312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15 万元；上半年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结转下半年支出 327 万元。

三、认真落实年初的各项预算任务，确保 2024 年预算工作顺利完成

（一）加快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培育财源谋发展

聚焦重点企业、重大项目、重要产业，以最实举措营造最优环境，以最大力度积蓄发展后劲，以最优平台锻造科创实力，不断吸引优质企业入驻，上半年我镇新引进企业共 823 家，同比增长 16%，与通用机床上海研究院和上海市地矿工程勘察（集团）有限公司完成项目签约。拓展产业发展空间，深度推进低效用地转型升级，德必·大华里于今年 1 月正式开园，百联地块、密尔克卫等项目方案设计正紧锣密鼓地推进中，在打造新

的经济增长点持续发力。充分发挥环上大科技优势，坚持科创引领，提升科创动能，今年4月，莘城T3街区“先进材料与医疗科技概念验证中心”正式获得宝山区科委授牌。5月开启首个街区、校区、社区联动的新型创意市集，实现学区、园区、社区“三区联动”。持续优化科创街区建设，6月亚朵酒店开业，正式为环上大科创街区提供服务配套，提升科创环境，加速高端创新要素聚集。强化全镇资源统筹，完善集体资产、资源、租赁管理，腾笼换鸟进一步提升产业发展能级，保持财政收入健康稳步增长，确保实现2024年收入目标。

（二）为民理财，聚焦保障重点支出

发挥财政资金在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中的重要作用。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支持城市精细化管理，支持补短板、强管理、提质量。继续发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控制、压缩日常行政管理支出。认真落实中央、市委和区委增收节支工作要求，做好经费节减工作，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三）加强管理，深化财政改革求规范

借助新一体化财政资金管理平台，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管理规范化、标准化水平。加强预算绩效评价，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执行和监督全过程；深化政府购买服务，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深化电子支付改革，规范财政资金收支行为，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保障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各位代表、同志们，2024年，让我们在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镇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紧紧围绕全镇中心工作和各项目标，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转型为纲、项目为王、改革为要、创新为上。坚定信心，扎实工作，攻坚克难，为全面完成2024年的各项任务而不懈努力！